

研究發展處綜合企劃組 簡簽

承辦人：楊宗鑫

電話：05-2717163

電子信箱：eric678@mail.ncyu.edu.tw

擬辦：

- 一、本案係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以下簡稱高教評鑑中心）函知本校115年度新週期系所學位學程「實地訪評品質保證」自我評鑑報告撰寫繳交相關事宜。
- 二、關於說明二，本校委託高教評鑑中心辦理115年度品保認可作業，計有45個系所學位學程參與受評，訂於115年5月30日、6月1日至6月5日辦理實地訪評，認可效期為116年1月1日起至121年12月31日止，預計115年8月公布認可結果。
 - (一)經檢視來函附件1「各受評單位之實地訪評日期」，與本校114年11月6日回傳高教評鑑中心「實地訪評日期」一覽表之預排日期、單位數及學門數等資料一致相同【詳如核參資料1】。
 - (二)擬另轉知各學院及各受評單位再次檢視並確認學門名稱、班制、受評時間、受評校區等資訊正確與否。
- 三、關於說明三，有關「自我評鑑報告」格式及繳交事宜。
 - (一)將轉知請各學院及各受評單位務必再次配合「服務建議書」撰寫格式、各頁提醒說明等規範，撰寫評鑑報告書。
 - (二)有關「自我評鑑報告」上傳系統所需帳號密碼、辦理時程等繳交相關事宜，俟高教評鑑中心另函通知後依限辦理。
 - (三)另經電詢高教評鑑中心，本校至遲須於115年2月13日（五）前函送高教評鑑中心（以郵戳為憑，每一受評單位須繳交2份報告紙本，另送1份紙本和光碟留研發處存查），並同步上傳「自我評鑑報告」電子檔（含佐證附件）至高教評鑑中心「評鑑資訊管理整合系統」。
 - (四)考量前開作業彙整、檢視及簽核等行政程序，以及農曆新年、寒假統一休假日等因素，預訂各受評單位須於115年2月4日（三）前完成前開各項提交作業，以確保本校品保認可作業順利推展。
- 四、敬會陳瑞祥副校長知悉。
- 五、本案奉核後，公告並轉知各學院及各受評單位參辦，文陳閱後存查。

會辦單位：陳瑞祥副校長

決行層級：第一層決行

——批核軌跡及意見——



1. 研究發展處 綜合企劃組 專案組員 楊宗鑫 114/11/14 16:46:57(承辦)
:
2. 研究發展處 綜合企劃組 組長 林嘉瑛 114/11/19 10:52:12(核示) :
3. 研究發展處 簡任秘書 盧青延 114/11/19 12:05:36(核示) :
4. 研究發展處 研發長 葉郁菁 114/11/19 12:45:25(核示) :
5. 秘書室 綜合業務組 組長 李宜貞 代 專門委員 吳子雲 114/11/19
17:08:46(核示) :
6. 秘書室 主任秘書 夏滄琪 114/11/19 17:40:23(核示) :
7. 副校長室(學術) 副校長 陳瑞祥 114/11/20 16:29:52(核示) :
8. 校長室 校長 林翰謙 114/11/21 08:32:54(決行) :

如擬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函

地址：10644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79號7樓
聯絡人：李沁滢
電話：02-3343-1200#306
傳真：02-3343-1251
電子信箱：chin@heeact.edu.tw

受文者：國立嘉義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1月12日

發文字號：高評字第114100139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附件1-115上各受評單位實地訪評日期(國立嘉義大學)、附件2-115年自我評鑑報告格式(含必填表單檢核表) (1141001390-0-0.pdf、1141001390-0-1.pdf)

主旨：有關貴校「115年度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之實地訪評日期與自我評鑑報告繳交相關事宜，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旨揭契約辦理。
- 二、貴校訂於115年5月30日、6月1日至6月5日辦理實地訪評，各受評單位之實地訪評日期詳如附件1。
- 三、自我評鑑報告格式(含必填表單檢核表)請參考附件2。自我評鑑報告本文內容需依各班制情形分別呈現，以150頁為原則，每增加一個班制可增加10頁，其內文均統一以固定行高22pt、14號標楷體撰寫，採雙面印刷，並於書背標示受評單位名稱。佐證之附件資料不限頁數。
- 四、各受評單位須提交2份自我評鑑報告紙本(不含附件)，並將本文及附件電子檔上傳至本會指定系統，做為書面審查及實地訪評之主要依據。有關自我評鑑報告繳交事宜、上傳系統帳號及時程將另函通知。

正本：國立嘉義大學
副本：本會評鑑與培訓組



裝



訂

線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Higher Education Evaluation and Accreditation Council of Taiwan
115 年度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國立嘉義大學
各受評單位之實地訪評日期

訪評日期	學門名稱	受評單位	班制	受評時間	受評校區
115 年 5 月 30 日 (週六)	商業與管理學門	管理學院碩士在職專班	碩士在職專班	日間	新民校區
	農業學門	農學院農學碩士在職專班	碩士在職專班	日間	校本部/蘭潭校區
115 年 6 月 1 日 (週一)	教育學門	幼兒教育學系	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日間	民雄校區
	教育學門	師範學院教學專業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碩士學位學程	日間	民雄校區
	教育學門	輔導與諮商學系	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日間	民雄校區
	藝術學門	音樂學系	學士班、碩士班	日間	民雄校區
	藝術學門	視覺藝術學系	學士班、碩士班	日間	民雄校區
	人文學門	中國文學系	學士班、進修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日間	民雄校區
	人文學門	外國語言學系	學士班、碩士班	日間	民雄校區
	人文學門	應用歷史學系	學士班、碩士班	日間	民雄校區
115 年 6 月 2 日 (週二)	生活應用學門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	學士班、進修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日間	民雄校區
	教育學門	特殊教育學系	學士班、碩士班	日間	民雄校區
	教育學門	教育學系	學士班、教育研究碩士班、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碩士班、數理教育碩士班、教育研究碩士在職專班、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碩士在職專班、數理教育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	日間	民雄校區
	教育學門	數位學習設計與管理學系	學士班、碩士班	日間	民雄校區
	農業學門	獸醫學系	學士班、臨床獸醫學碩士班、獸醫學及管理碩士班	日間	新民校區
	生活應用學門	管理學院外籍生全英文授課觀光暨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碩士學位學程	日間	新民校區
	商業與管理學門	企業管理學系	學士班、進修學士班、碩士班、博士班	日間	新民校區
	商業與管理學門	科技管理學系	學士班、進修學士班、碩士班	日間	新民校區

訪評日期	學門名稱	受評單位	班制	受評時間	受評校區
115年 6月3日 (週三)	社會與行為科學學門	應用經濟學系	學士班	日間	新民校區
	商業與管理學門	行銷與觀光管理學系	學士班、行銷管理碩士班、觀光休閒管理碩士班、觀光休閒管理博士班	日間	新民校區
	商業與管理學門	財務金融學系	學士班、進修學士班、碩士班	日間	新民校區
	商業與管理學門	資訊管理學系	學士班、碩士班	日間	新民校區
	農業學門	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	學士班、碩士班	日間	校本部/蘭潭校區
	農業學門	園藝學系	學士班、進修學士班、碩士班	日間	校本部/蘭潭校區
	農業學門	農藝學系	學士班、碩士班	日間	校本部/蘭潭校區
	自然科學學門	生化科技學系	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日間	校本部/蘭潭校區
	自然科學學門	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	學士班、碩士班	日間	校本部/蘭潭校區
115年 6月4日 (週四)	農業學門	動物科學系	學士班、進修學士班、碩士班	日間	校本部/蘭潭校區
	農業學門	植物醫學系	學士班、碩士班	日間	校本部/蘭潭校區
	農業學門	農業生物科技學系	學士班、碩士班	日間	校本部/蘭潭校區
	生活應用學門	食品科學系	學士班、進修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	日間	校本部/蘭潭校區
	工程學門	土木與水資源工程學系	學士班、進修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日間	校本部/蘭潭校區
	工程學門	生物機電工程學系	學士班、進修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	日間	校本部/蘭潭校區
	景觀、都市與建築學門	景觀學系	學士班、碩士班	日間	校本部/蘭潭校區
	自然科學學門	水生生物科學系	學士班、碩士班	日間	校本部/蘭潭校區
	自然科學學門	生物資源學系	學士班、碩士班	日間	校本部/蘭潭校區
115年 6月5日 (週五)	農業學門	木質材料與設計學系	學士班、進修學士班、碩士班	日間	校本部/蘭潭校區
	農業學門	農場管理進修學士學位學程	進修學士班	日間	校本部/蘭潭校區
	農業學門	農業科學博士學位學程	博士學位學程	日間	校本部/蘭潭校區
	工程學門	電機工程學系	學士班、碩士班	日間	校本部/蘭潭校區

訪評日期	學門名稱	受評單位	班制	受評時間	受評校區
115 年 6 月 5 日 (週五)	工程學門	機械與能源工程學系	學士班、碩士班	日間	校本部/蘭潭 校區
	數學與統計學門	應用數學系	學士班、碩士班	日間	校本部/蘭潭 校區
	自然科學學門	電子物理學系	學士班、光電暨固態電子 碩士班	日間	校本部/蘭潭 校區
	自然科學學門	應用化學系	學士班、碩士班、博士班	日間	校本部/蘭潭 校區
	電腦科學與資訊 工程學門	資訊工程學系	學士班、碩士班、博士班	日間	校本部/蘭潭 校區

○○大學

○年度上（下）半年

大專校院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

自我評鑑報告

（28 號字、標楷體）

○○系（所）（班制）

（24 號字、標楷體）

（請依實際受評班制撰寫）

聯絡人：_____

聯絡電話：_____

電子郵件：_____

單位主管：_____（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自我評鑑報告必填表單」檢核表
(一般校院)(115年版)

指標	必填表單	校務資料庫資料來源	自行檢核 (已填請 V)
1-2-2	系所畢業學分結構	校 15 畢業學分結構	
	系所專業必、選修實際開設學分數	校 14 系所專業必、選修實際開設學分數	
1-3-1	經費資料表	自填	
2-1-2	專兼任教師總人數	教 1 專兼任教師	
2-1-4	專任(案)教師每週授課時數	教 1 專兼任教師	
2-3-1	學校補助專任教師研究、進修之獎補助人次及金額	研 5 學校補助專任教師研究、進修之獎補助人次及金額	
2-4-2	專任教師學術研究計畫成效	研 4 學校學術研究計畫成效(請於附件提供原始表冊)	
	專任教師獲學術及競賽榮譽獎項	研 2 專任教師獲學術及競賽榮譽獎項	
	專任教師參與國際學術研討會發表論文、國際學術合作人次	研 6 學校及專任教師學術交流活動情形	
	專任教師發表學術專業期刊、論文、專書、展演活動	研 16 專任教師發表專業學術期刊或學報論文、 研 17 專任教師發表研討會論文資料、 研 18 專任教師發表專書(含創作作品集)資料、 研 19 專任教師展演活動資料 (請於附件提供研 16-19 原始表冊)	
3-1-1	學系、所、學位學程核定招生名額「新生註冊率」	學 24 學系、所、學位學程核定招生名額「總量內新生註冊率」(請於附件提供原始表冊)	
	正式學籍在學學生人數	學 1 正式學籍在學學生人數	
3-1-3	學生至學期末休學人數	學 12 學生休學人數	
	學生退學人數	學 13 學生退學人數	
3-4-2	本國學生出國進修、交流人數	學 8 本國學生出國進修、交流	
	學生通過公職考試與證照人次	學 17 學生通過公職考試與證照	
	學生通過外語證照人次	學 18 學生通過外語證照	
	學生參與競賽獲獎人次	學 19 學生參與競賽、論文出版等成效	
	學生論文出版及展演活動人次		
在學學生出席國際會議人次			
3-4-4	畢業總學生人數	學 20-1 畢業總學生人數	

備註：

- 資料範圍：109 至 114 學年度；部分表單配合校務資料庫填報時間，請依附件表格時間填寫。
- 必填表單共計 21 張，若部分必填表單數據均為 0，請於自我評鑑報告說明原因。

自我評鑑報告大綱樣式（一般校院）

壹、摘要

（簡述自我評鑑後各項系務推動成果與發現，字數 600 字為限）

貳、自我評鑑

*系所之歷史沿革與自我定位

*自我評鑑過程

*自我評鑑之結果

（每一個項目包括必要之現況描述、特色、問題與困難、改善策略、總結）

項目一：系所發展、經營及改善

（一）現況描述

1-1 系所目標、特色與發展

1-1-1 系所有明確的自我定位、教育目標及發展策略，並有因應內外部環境變遷（含校院發展方向）之調整機制與作法

【共同部分】

【學士班部分】

【進修學士班部分】

【碩士班部分】

【○○○碩士班部分】

【○○○碩士在職專班部分】

【博士班部分】

1-1-2 系所能依據自我定位、教育目標及發展策略擬定實施方案與發展辦學特色

1-1-3 系所具配合學校回應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與大學社會責任（USR）之實施方案與作法

1-1-4 系所具向教職員生宣導教育目標與發展方向之作法

1-2 系所課程規劃、開設與評估（略）

1-3 系所經營、行政支持與成效（略）

1-4 系所自我評估與持續改善（略）

（二）特色

（三）問題與困難

（四）改善策略

(五) 項目一之總結

項目二：教師與教學

(一) 現況描述

2-1 教師遴聘、組成、專業及其與教育目標、課程與學生學習之關係 (略)

2-2 教師教學專業發展及其支持系統 (略)

2-3 教師學術與專業、輔導及服務之發展及其支持系統 (略)

2-4 教師教學、學術與專業、輔導及服務之表現 (略)

(二) 特色

(三) 問題與困難

(四) 改善策略

(五) 項目二之總結

項目三：學生與學習

(一) 現況描述

3-1 學生入學與就學管理 (略)

3-2 學生課業學習及其支持系統 (略)

3-3 學生其他學習及其支持系統 (略)

3-4 學生學習成效與回饋 (略)

(二) 特色

(三) 問題與困難

(四) 改善策略

(五) 項目三之總結

參、其他

肆、總結

備註：

1. 受評單位針對每一品保項目之現況描述、特色、問題與困難、改善策略之撰寫方式，建議先說明整體性實際作法，再說明各班制之獨特性作法。
2. 請將「自我評鑑報告必填表單」融入自評報告中，非單獨呈現檔案。

國立嘉義大學
115 年度新週期系所學位學程品質保證認可作業
實地訪評期程一覽表【Final 版】

日期		5 月 30 日 (六)	6 月 1 日 (一)	6 月 2 日 (二)	6 月 3 日 (三)	6 月 4 日 (四)	6 月 5 日 (五)
受訪單位可排定數		2	8	8	9	9	9
民 雄 校 區	師範學院 (7)		3 教育學門×3	4 教育學門×3 生活應用學門 ×1			
	人文藝術學院 (5)		5 人文學門×3 藝術學門×2				
新 民 校 區	管理學院 (8)	1 管理學院 碩士在職專 班 商業與管理 學門×1		3 商業與管理學 門×2 生活應用學門 ×1	4 商業與管理 學門×3 社會與行為 科學學門×1		
	獸醫學院 (1)			1 農業學門×1			
蘭 潭 校 區	農學院 (11)	1 農學院農 學碩士在職 專班 農業學門×1			3 農業學門×3	4 農業學門×3 景觀、都市 與建築學門× 1	3 農業學門×3
	理工學院 (8)					2 工程學門×2	6 工程學門×2 自然科學學門 ×2 電腦科學與資 訊工程學門×1 數學與統計學 門×1
	生命科學院 (5)				2 自然科學學 門×2	3 自然科學學 門×2 生活應用學 門×1	

- 備註：
- 一、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以下簡稱高教評鑑中心）安排本校實地訪評期程為 （一）日間授課：6 月 1 日～6 月 5 日，（二）週末授課（2 專班）：5 月 30 日。
 - 二、高教評鑑中心建議 同一學門 1 日不超過 3 個受評單位，並以 1 日排定 2 校區為原則。
 - 三、實地訪評所需空間，每受評單位至少須有：1 間主要會議室+3 間晤談室，請各學院及各受評單位留意空間容許量。
 - 四、檢附 109 年度前一週期資料如附件供參。

115 上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國立嘉義大學【Final版】

訪評日期	單位數	編號	受評單位	受評校區
115/5/30 (六)	2	1	管理學院碩士在職專班(商業與管理學門)	新民校區
		2	農學院農學碩士在職專班(農業學門)	蘭潭校區(校本部)
115/6/1 (一)	8	1	師範學院教學專業國際碩士學位學程(教育學門)	民雄校區
		2	輔導與諮商學系(教育學門)	民雄校區
		3	幼兒教育學系(教育學門)	民雄校區
		4	應用歷史學系(人文學門)	民雄校區
		5	中國文學系(人文學門)	民雄校區
		6	外國語言學系(人文學門)	民雄校區
		7	視覺藝術學系(藝術學門)	民雄校區
		8	音樂學系(藝術學門)	民雄校區
115/6/2 (二)	8	1	數位學習設計與管理學系(教育學門)	民雄校區
		2	教育學系(教育學門)	民雄校區
		3	特殊教育學系(教育學門)	民雄校區
		4	體育與健康休閒學系(生活應用學門)	民雄校區
		5	企業管理學系(商業與管理學門)	新民校區
		6	科技管理學系(商業與管理學門)	新民校區
		7	管理學院外籍生全英文授課觀光暨管理碩士學位學程(生活應用學門)	新民校區
		8	獸醫學系(農業學門)	新民校區
115/6/3 (三)	9	1	資訊管理學系(商業與管理學門)	新民校區
		2	財務金融學系(商業與管理學門)	新民校區
		3	行銷與觀光管理學系(商業與管理學門)	新民校區
		4	應用經濟學系(社會與行為科學學門)	新民校區
		5	農藝學系(農業學門)	蘭潭校區(校本部)
		6	園藝學系(農業學門)	蘭潭校區(校本部)

訪評日期	單位數	編號	受評單位	受評校區
		7	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農業學門)	蘭潭校區(校本部)
		8	生化科技學系(自然科學學門)	蘭潭校區(校本部)
		9	微生物免疫與生物藥學系(自然科學學門)	蘭潭校區(校本部)
115/6/4 (四)	9	1	動物科學系(農業學門)	蘭潭校區(校本部)
		2	農業生物科技學系(農業學門)	蘭潭校區(校本部)
		3	植物醫學系(農業學門)	蘭潭校區(校本部)
		4	景觀學系(景觀、都市與建築學門)	蘭潭校區(校本部)
		5	生物機電工程學系(工程學門)	蘭潭校區(校本部)
		6	土木與水資源工程學系(工程學門)	蘭潭校區(校本部)
		7	水生生物科學系(自然科學學門)	蘭潭校區(校本部)
		8	生物資源學系(自然科學學門)	蘭潭校區(校本部)
		9	食品科學系(生活應用學門)	蘭潭校區(校本部)
115/6/5 (五)	9	1	農業科學博士學位學程(農業學門)	蘭潭校區(校本部)
		2	農場管理進修學士學位學程(農業學門)	蘭潭校區(校本部)
		3	木質材料與設計學系(農業學門)	蘭潭校區(校本部)
		4	電機工程學系(工程學門)	蘭潭校區(校本部)
		5	機械與能源工程學系(工程學門)	蘭潭校區(校本部)
		6	電子物理學系(自然科學學門)	蘭潭校區(校本部)
		7	應用化學系(自然科學學門)	蘭潭校區(校本部)
		8	資訊工程學系(電腦科學與資訊工程學門)	蘭潭校區(校本部)
		9	應用數學系(數學與統計學門)	蘭潭校區(校本部)

◎以上編號僅為該日受評單位數量統計，無其他先後順序意義。

中華民國 114 年 2 月

國立嘉義大學
115 年度
大專校院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
服務建議書

辦理單位：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地 址：106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79 號 7 樓

聯絡電話：02-77557100#306

聯 絡 人：李沁滢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Higher Education Evaluation and
Accreditation Council of Taiwan

目次

壹、 計畫內容.....	1
一、 專案目的	1
二、 品保項目及核心指標	1
貳、 計畫團隊簡介	2
一、 組織人員及人力配置	2
二、 近年服務實績	3
參、 認可作業內容	6
一、 受評單位	6
二、 預訂作業時程	6
三、 作業說明	12
肆、 經費及付款	16
一、 經費預算	16
二、 付款時間及交付文件	17
附錄 A 品保項目、核心指標及檢核重點說明	18
附錄 B 自我評鑑報告格式（封面可自行設計）	34
附錄 C 評鑑資訊管理整合系統操作手冊	45
附錄 D 座（晤）談名單格式	58

表次

表 1 歷年承辦相關評鑑與訪評計畫	4
表 2 受評單位一覽表	7
表 3 預訂作業時程.....	11
表 4 本計畫各階段工作內容	11
表 5 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線上說明會流程表	12
表 6 座（晤）談名單對象、資料欄位及人數	14
表 7 實地訪評行程表（日間、假日）	15
表 8 計畫經費表.....	16
表 9 交付驗收文件及付款時間	17

圖次

圖 1 組織架構.....	3
---------------	---

表 3 預訂作業時程

階段	工作項目	時間
前置準備階段	提交申請及資料審查	114 年 1 月底前
	線上說明會 1 場	114 年 8 月 15 日前
	委員推薦及不適合申請	114 年 9 月底前
書面審查階段	提交自評報告/籌組訪評小組	115 年 2 月 15 日前
	書面初核與資料補件	115 年 2 月
	訪評小組書面審查	115 年 3-4 月
	第 1 次待釐清問題回覆	115 年 3-4 月
	書面審查會議	115 年 3-4 月
實地訪評階段	受評單位提供座（晤）談名單	115 年 2 月
	實地訪評/提出認可結果建議案	115 年 5-6 月
結果決定階段	實地訪評報告初稿申復	115 年 6-7 月
	訪評小組申復意見回應	115 年 6-7 月
	召開認可審議委員會審查及確認結果	115 年 7-8 月
	函送並公告認可結果/授予認可證書	115 年 8-9 月

表 4 各階段工作內容

階段	工作內容
前置準備階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交服務建議書 2. 線上說明會 1 場 3. 籌組訪評小組委員
書面審查階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自我評鑑報告書面審查，提出第 1 次待釐清問題 2. 召開書面審查會議，提出第 2 次待釐清問題
實地訪評階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進行實地訪評 2. 完成實地訪評報告初稿 3. 提出認可結果建議案
結果決定階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進行實地訪評報告初稿申復 2. 召開認可審議委員會 3. 函送認可結果 4. 認可結果通過者公告網頁 5. 認可結果通過者認可證書發放